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表

项目名称 S517（原 X035）莲罗线八一总干桥危桥重建工程

项目编号 洪发改行设字（2017）5号

建设地点 南昌县

验收单位 南昌市公路管理局八一桥、青岚桥危桥重建工程

项目管理处

2020年4月22号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S517（原 X035）莲罗线八一总干桥危桥重建工程	行业类别	道路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南昌市公路管理局八一桥、青岚桥危桥重建工程项目管理处	项目性质	改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南昌县行政审批局，南行审（农）字〔2018〕1号， 2018年1月3日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年10月1日~2019年2月2日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南昌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南昌路兴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南昌市公路管理局八一桥、青岚桥危桥重建工程项目管理处于2020年4月在南昌市南昌县主持召开了S517（原X035）莲罗线八一总干桥危桥重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南昌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南昌路兴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以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抽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各参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关于水土保持设施自验情况、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理工作情况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莲罗线八一总干桥危桥重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莲罗线八一总干桥危桥重建工程项目位于南昌县原X035莲罗线K0+413桩号处。总用地面积为1669m²，永久占地1369m²，临时占地300m²。土石方挖填方总量940m³，挖方总量910m³，填方总量30m³，弃方880m³，产生弃方运往南昌县惠民畜牧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进行道路填筑回填利用。总投资约为298.94万元，土建投资213.44万元，资金由项目补助资金及市重点调度资金解决。项目工期为2018年10月~2019年2月，建设期限为4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批复情况

2018年1月3日，南昌县行政审批局对《S517（原X035）莲罗线八一总干桥危桥重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予以批复（南行审（农）字〔2018〕1号）。

（三）验收报告表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年4月，南昌市公路管理局八一桥、青岚桥危桥重建工程项目管理处委托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提交了《S517（原X035）莲罗线八一总干桥危桥重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足额

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方案批复目标值；申请及备查资料数据可信；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达到合格标准，达到了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四）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工程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落实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五）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成林华	南昌市公路管理局八一桥、青岚桥危桥重建工程项目管理处	工程师	成林华	建设单位
成员	鲁向晖	南昌工程学院	教授	鲁向晖	特邀专家
	李伟	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伟	验收报告表编制单位
	向荣	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向荣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编制单位
	汪晨徽	南昌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汪晨徽	施工单位
	刘凡	南昌路兴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凡	监理单位